

东北电力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硕士学位授权点 2022 年度建设报告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一) 研究方向

本年度，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方向与 3 个二级学科一致，分别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各学科方向研究重点、特色，分述如下：

二级学科名称	研究重点、特色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以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及其在当代中国的实践运用为主要研究方向，形成马克思主义经典文本研究、社会思潮与意识形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三个重点研究领域。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以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发展的基本规律和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进程中的重大社会问题为主要研究方向，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生态经济与生态文明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研究等重点研究领域。
思想政治教育	以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和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理论及实践为主要研究方向，形成当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研究三个重点研究领域。

（二）培养方向

本学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适应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适应不同地区社会发展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从事与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相关的理论研究、教育教学、宣传和建设工作的专门人才。培养目标具体包括：

1. 具有坚定的马克思主义信仰和社会主义信念，坚持正确的理论方向和良好的学风。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良好，学风严谨，明礼诚信。

2. 熟悉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中国化马克思主义重要文献，有较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专业基础知识，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研究现实问题。了解本学科研究的最新学术动态和研究成果，恪守本学科的学术规范，具有一定的研究和写作能力。

3. 具有健康的身体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4. 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

（三）师资队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学科学位授权点有20名研究生导师，全部研究生导师职称均为副高级及以上，占比100%。

本年度，学位点选派1名导师参加由吉林省教育厅组织赴澳门科技大学为期3个月的实践研修活动。

（四）培养条件

本年度，马克思主义理论硕士研究生学位授权点共有19个研究生教育实践基地，其中3个为新增基地。详细名单如下：

序号	名称	地址	类别	建立时间
1	吉林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	吉林市昌邑区	校外	2022.09
2	吉林市梦圆矿泉饮品有限公司	吉林省永吉县	校外	2022.07
3	磐石市革命烈士陵园	磐石市河南街道	校外	2022.04
4	吉林市博物馆	吉林市世纪广场	校外	2021.07
5	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检察院	吉林市昌邑区	校外	2021.05
6	吉林市文庙博物馆	吉林市昌邑区	校外	2021.05
7	磐石莲花山东北抗联活动遗址	磐石市莲花山	校外	2021.04
8	吉林市满族博物馆	吉林市北山广场	校外	2016.05
9	吉林市革命烈士陵园	吉林市北山公园内	校外	2016.05
10	桦甸市蒿子湖密营	桦甸市红石林场	校外	2015.11
11	磐石红石砬子抗日游击根据地	磐石市红石砬子	校外	2015.11
12	磐石市红光中学	磐石市东宁街道	校外	2015.11
13	中粮集团吉林米业	吉林市经开区 吉孤公路668号	校外	2015.11
14	吉林市丰满劳工纪念馆	吉林市丰满区	校外	2015.10
15	吉林市东福米业	吉林市昌邑区	校外	2015.10
16	吉林监狱	吉林市船营区	校外	2015.10
17	吉林市大荒地村现代农业基地	吉林市昌邑区孤店 子镇大荒地村	校外	2015.10
18	东北电力大学 校史馆、石头楼群	东北电力大学	校内	2019.09
19	吉林省红色文化基地 (党史文化长廊)	东北电力大学	校内	2021.09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位点目前有4个省级基地和3个校级科研平台，为研究生参与社会调研和科学研究提供有力支撑。具体如下：

级别	科研平台名称
省级	吉林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发展中心（科研育人方向）
省级	吉林省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教师访学研修基地
省级	吉林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名师工作室
省级	吉林省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校级科研平台	大学生政治教育研究中心
校级科研平台	东北电力大学生态文明研究中心
校级科研平台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协同创新发展中心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中外文藏书数量持续增加，现有中外文藏书合计3.2万册，购进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等书籍，较上年度增加9%。可以满足本科学科三个研究方向师生科研基本需求。

二、2022年度建设取得的成绩

（一）制度建设、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条件建设

学位点高度重视制度建设，持续完善有关研究生培养过程、指导教师队伍建设等管理制度，包括导师选聘、培训、考核等制度。制定《东北电力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学术交流与科研工作管理规定》，修订《东北电力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规划》《东北电力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学业奖学金评定办法》《东北电力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国家奖学金评定办法》。

在学校高度重视和大力扶持下，师资队伍规模不断扩大，师德师风得到提升。2022年度，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位点共引进3名优秀博士。引育并举，学院有3名硕士研究生专任教师考取博士，学位点师资队伍学术背景和专

业结构更加多元化、合理化。目前，本学科学位授权点有20名研究生导师，其中7名导师职称为正高级，占比35%。2022年6月，学校召开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后，学院组织全体导师进行3次集中学习培训和4次集体研讨，切实将党风廉政工作落到实处。

本学位点硬件及软件设施建设完备。现有可容纳60人的会议室1间，容纳20人的会议室3间，每个年级的研究生配备自习室1间，上述空间可以满足学生自修、论文撰写、学术沙龙、小型学术活动等需要。另外，有导师工作室4间，每个学科方向研讨室1间，为导师科研、师生交流、论文指导等工作开展提供场地与设备支持。

（二）科学研究工作、招生与培养等工作取得的成绩

2022年度，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在科研成果发表、项目立项、科研奖项方面取得较大进展。（1）论著方面，共出版吉林大学出版社、中国电力大学出版社、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学术专著3部，在各级各类期刊公开发表论文22篇；（2）科研立项方面，学位点教师获批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思政专项1项、省级科研立项7项；（3）1名导师入选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评审专家，2名导师被聘为吉林省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2022年度，“犀园论文”邀请来自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共8名专家来院进行讲座，在师生中引起强烈反响。加强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学院召开研究生新生入学教育、学风建设和学术诚信教育主题班会、报告会共6场，教育引导學生端正学习态度，明确学习目标，提升学习能力，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位授权点生源充足、质量高、地方特色明显。自2021年以来，实行自划线，生源质量稳步提高。2022年度，2名本科生推免保送至山东师范大学、苏州大学，1名本科生优学推免至本学位点；研究生招生38人，接收优学保研1人，本校优干保研15人，共54人。

根据《东北电力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考核办法（2021）》，学位点对本年度导师招生资格进行审核，全部为合格。本年度招生录取研究生41名，其中优干保研学生14名。除2019级3名非全日制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延期答辩外，32名毕业生全部获得学位。1名研究生学位论文被评为“东北电力大学优秀毕业论文”，1名硕士研究生导师被评为“优秀毕业论文指导教师”。

2022年度，本学位点硕士研究生在论文发表、科研立项、社会调研立项及各类比赛中皆有较好表现。其中：研究生公开发表期刊论文24篇（含核心论文1篇），参研省社科基金及教育厅科研项目5项，获得学术研讨会征文一等奖3项，获得全国大学生英语翻译大赛研究生组国家级一等奖、东北地区大学生生态环保作品省级一等奖等各项奖励。研究生积极参与社会实践，获评吉林市马拉松优秀志愿者称号。进行“行走中的党史课”、“我在家乡宣讲党的二十大”等理论宣讲活动近40余场。

在保证毕业研究生质量基础上，研究生毕业率和授位率继续保持100%。2022届参加学位答辩的32名研究生均顺利通过学位论文检测和答辩，获得硕士学位，授位率为100%，就业率达95%以上。

三、学位授权点建设存在的问题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位点建设尽管取得一定成绩，具备一定特色和突出优势，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人才队伍建设需要加强

专任教师总数与学科发展的要求尚有一定差距，在学科方向上也缺少有影响力的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

（二）学科特色不够突出

每个学科方向的聚焦度不够，学科研究领域不够集中，科学研究中团队意识不强。对党和国家发展需要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的研究，缺乏高质量的成果。

（三）培养过程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培养方案还需完善，培养过程监管也需要进一步加强规范，包括对导师责任与行为的制度约束、监管也需要增强。此外，学术研讨、学术交流及实践环节的规范化、制度化有待提升。

四、下一年度建设计划

针对学位点建设存在的问题，提出下一年度建设改进计划，包括发展目标 and 保障措施，主要有：

（一）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继续深化引进与培养相结合的人才模式，积极引进优秀博士毕业生，争取引进学术带头人或学术骨干。

（二）凝练学科方向

力争在每个学科方向形成1个有影响力的科研团队，提升整体科研能力。不断提升学科辐射力和引领力。聚焦党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凝练学科方向，深化研究内容，提升研究水平。

（三）加强研究生培养过程管理

修订完善培养方案，进一步提高培养方案的科学性与针对性，促使学术研讨活动制度化、周期化，继续探索完善导师组培养与导师“第一责任人”负责制相结合的培养制度，提升培养质量。